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atang Environment Industry Group Co., Ltd.*

大唐環境產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72)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公告

財務及運營摘要

-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收入為人民幣5,770.9百萬元，較去年增加0.9%。
-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毛利為人民幣1,229.4百萬元，較去年增加7.4%；本集團毛利率為21.3%，較去年增加1.3個百分點。
-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母公司擁有人應佔綜合收益總額為人民幣548.4百萬元，較去年增加4.9%。
-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繼續穩佔中華人民共和國最大脫硫、脫硝特許經營商和最大脫硝催化劑生產商地位。
- 於2025年3月28日，董事會建議派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0.051元(稅前)。

大唐環境產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或「**我們**」)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業績以及2023年的可比較數字。本公司載於本業績公告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財務數據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發的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的合併財務報表而作出。

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5	5,770,906	5,720,131
銷售成本		(4,541,458)	(4,575,113)
毛利		1,229,448	1,145,018
銷售和分銷開支		(25,977)	(27,825)
行政開支		(461,191)	(422,800)
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損失	5	100,226	157,823
財務支出	6	(144,618)	(176,319)
金融資產和合同資產減值損失，淨額		(42,776)	(58,271)
除稅前利潤		655,112	617,626
所得稅開支	7	(102,667)	(114,056)
年內利潤		552,445	503,570
其他綜合收益			
於往後期間將予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綜合收益：			
與海外運營有關的匯兌差額		878	377
於往後期間將予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綜合收益，淨額		878	377
於往後期間不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綜合收益：			
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投資：			
公允價值變動		(1,413)	—
所得稅影響		212	—

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於往後期間不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綜合虧損， 淨額		<u>(1,201)</u>	<u>—</u>
年內其他綜合(虧損)／收益(扣除稅項)		<u>(323)</u>	<u>377</u>
年內綜合收益總額		<u>552,122</u>	<u>503,947</u>
利潤／(虧損)歸屬於：			
母公司擁有人		549,061	522,375
非控股權益		<u>3,384</u>	<u>(18,805)</u>
		<u>552,445</u>	<u>503,570</u>
綜合收益／(虧損)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擁有人		548,352	522,586
非控股權益		<u>3,770</u>	<u>(18,639)</u>
		<u>552,122</u>	<u>503,947</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的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	9	<u>人民幣0.19元</u>	<u>人民幣0.18元</u>

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和設備		5,930,293	6,403,279
無形資產		204,972	214,394
使用權資產		250,455	296,282
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權益投資		3,587	—
遞延稅項資產		83,700	74,846
其他非流動資產		323,371	303,341
非流動資產總額		6,796,378	7,292,142
流動資產			
存貨		187,507	162,117
合同資產		175,922	340,123
貿易應收款項和應收票據	10	6,766,123	8,003,487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416,406	436,649
受限制現金		10,990	51,247
現金和現金等價物		994,747	1,759,357
流動資產總額		8,551,695	10,752,980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和應付票據	11	3,261,072	4,325,996
其他應付款項和應計費用		592,186	778,257
撥備		200	600
計息銀行借款和其他貸款	12	2,471,365	3,626,982
應付所得稅		9,322	7,186
流動負債總額		6,334,145	8,739,021
流動資產淨值		2,217,550	2,013,959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9,013,928	9,306,101

合併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撥備		280	300
計息銀行借款和其他貸款	12	1,450,960	1,963,705
遞延稅項負債		29,791	35,206
其他非流動負債		23,303	25,266
非流動負債總額		1,504,334	2,024,477
資產淨值		7,509,594	7,281,624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3	2,967,542	2,967,542
儲備		4,747,033	4,502,728
		7,714,575	7,470,270
非控股權益		(204,981)	(188,646)
權益總額		7,509,594	7,281,624

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附註13)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法定 盈餘儲備*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 金融資產的 公允價值儲備* 人民幣千元	外匯波動 儲備* 人民幣千元	未分配 利潤*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2,967,542	1,315,483	498,106	35,700	-	915	2,652,524	7,470,270	(188,646)	7,281,624
年內利潤	-	-	-	-	-	-	549,061	549,061	3,384	552,445
年內其他綜合收益：										
與海外運營有關的匯兌差額	-	-	-	-	-	492	-	492	386	87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 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扣除稅項)	-	-	-	-	(1,201)	-	-	(1,201)	-	(1,201)
年內綜合收益總額	-	-	-	-	(1,201)	492	549,061	548,352	3,770	552,122
撥至法定盈餘儲備和其他儲備	-	-	53,191	10,453	-	-	53,191	10,453	895	11,348
宣派二零二三年度末期股息(附註8)	-	-	-	-	-	-	(314,500)	(314,500)	-	(314,500)
附屬公司支付予其非控股權益的股息	-	-	-	-	-	-	-	-	(21,000)	(21,000)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2,967,542</u>	<u>1,315,483</u>	<u>551,297</u>	<u>46,153</u>	<u>(1,201)</u>	<u>1,407</u>	<u>2,833,894</u>	<u>7,714,575</u>	<u>(204,981)</u>	<u>7,509,594</u>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2,967,542	1,315,483	448,895	-	-	704	2,327,737	7,060,361	(163,612)	6,896,749
年內利潤/(虧損)	-	-	-	-	-	-	522,375	522,375	(18,805)	503,570
年內其他綜合收益：										
與海外運營有關的匯兌差額	-	-	-	-	-	211	-	211	166	377
年內綜合收益總額	-	-	-	-	-	211	522,375	522,586	(18,639)	503,947
撥至法定盈餘儲備和其他儲備	-	-	49,211	35,700	-	-	(49,211)	35,700	530	36,230
宣派二零二二年度末期股息(附註8)	-	-	-	-	-	-	(148,377)	(148,377)	-	(148,377)
附屬公司支付予其非控股權益的股息	-	-	-	-	-	-	-	-	(6,925)	(6,925)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2,967,542</u>	<u>1,315,483</u>	<u>498,106</u>	<u>35,700</u>	<u>-</u>	<u>915</u>	<u>2,652,524</u>	<u>7,470,270</u>	<u>(188,646)</u>	<u>7,281,624</u>

* 該等儲備賬戶包含合併財務狀況表中的合併儲備人民幣4,747,033,000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502,728,000元)。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除稅前利潤：		655,112	617,626
調整項目：			
財務支出		144,618	176,319
利息收入		(5,765)	(8,200)
投資收入		(4,263)	(978)
物業、廠房和設備折舊		486,406	472,483
無形資產攤銷		31,056	31,091
使用權資產折舊		26,510	26,546
其他非流動資產攤銷		138,302	132,238
終止租賃收益	5	(12,399)	—
處置物業、廠房和設備項目的損失／(收益)	5	53,666	(33,828)
政府補助的攤銷		(2,106)	(2,095)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淨額		42,785	—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淨額		32,548	24,504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淨額		8,561	28,657
合同資產(減值撥回)／減值虧損，淨額		(5,417)	5,110
存貨跌價至可變現淨值		—	1,211
存貨增加		(25,390)	(9,366)
合同資產減少／(增加)		169,618	(161,508)
貿易應收款項和應收票據減少		1,328,237	1,018,178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和其他資產(增加)／減少		(61,498)	102,710
受限制現金減少		40,257	41,091
貿易應付款項和應付票據減少		(1,051,322)	(451,659)
其他應付款項和應計費用減少		(148,326)	(103,623)
撥備減少		(420)	(180)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		1,840,770	1,906,327
已繳所得稅		(124,566)	(95,221)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1,716,204	1,811,106

合併現金流量表(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附註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已收利息	5,765	8,200
已收投資收入	—	978
購買物業、廠房和設備、無形資產及 其他非流動資產項目	(349,639)	(641,189)
處置物業、廠房和設備項目所得款項	7,054	44,508
購買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的權益投資	(5,000)	—
出售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投資所得款項	—	26,389
收到政府對物業、廠房和設備補助	850	904
投資活動使用現金流量淨額	(340,970)	(560,210)
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銀行借款及其他貸款所得款項	5,114,988	5,972,016
償還銀行借款及其他貸款	(6,757,479)	(5,998,907)
支付租賃本金	(25,625)	(16,470)
派付予股東的股息	(314,500)	(150,954)
派付予非控股權益的股息	(22,450)	(7,475)
已付利息	(134,843)	(162,367)
融資活動使用現金流量淨額	(2,139,909)	(364,157)
現金和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764,675)	886,739
年初現金和現金等價物	1,759,357	872,196
匯率變動的影響，淨額	65	422
年末現金和現金等價物	994,747	1,759,35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大唐環境產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為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五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六日從有限責任公司轉換為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已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五日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註冊辦公地址為中國北京市海淀區紫竹院路120號。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涉及以下主要活動：環保設施特許經營、脫硝催化劑的生產和銷售、環保設施工程、水務業務、節能工程業務及可再生能源工程業務。

本公司董事(「**董事**」)認為，本公司的直接控股公司和最終控股公司為中國大唐集團有限公司(「**中國大唐**」)，中國大唐為一家在中國註冊成立和住所在中國以及由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全資擁有的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以本公司的功能貨幣人民幣(「**人民幣**」)呈列。除特別註明外，所有數值均約整至最接近的千位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續)

有關附屬公司的資料

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

名稱 [#]	註冊成立／ 登記／ 營運地點	已發行和 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本公司應佔 股權百分比 (%)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中國大唐集團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科技工程公司」)	中國北京	人民幣180,000,000 元	56.00	–	在中國從事環保技術開 發及提供工程服務
大唐南京環保科技有限責任公司 (「南京環保」)	中國南京	人民幣124,630,000 元	92.11	–	在中國從事催化劑開發 和銷售以及檢測服務
大唐科技工程印度有限公司 (「科技工程印度公司」)	印度孟買	印度盧比1,000,000	–	100.00	在印度提供工程服務
大唐(北京)節能技術有限公司 (「節能技術公司」)	中國北京	人民幣10,000,000元	65.00	–	在中國從事項目管理、 工程和技術服務
大唐(北京)水務工程技術有限公司 (「水務工程公司」)	中國北京	人民幣337,976,000 元	100.00	–	在中國從事技術服務、 節能技術推廣服務及 水務工程服務
浙江大唐天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天地環保公司」)	中國寧波	人民幣60,000,000元	65.00	–	在中國從事污染改善環 保技術研發和提供技 術服務
大唐(江蘇)環保裝備有限公司 (「江蘇環保」)	中國江蘇	人民幣38,000,000元	100.00	–	在中國從事催化劑開發 和銷售以及檢測服務
大唐環境(雄安)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雄安智慧能源」)	中國雄安	人民幣5,000,000元	100.00	–	在中國從事光伏發電開 發及銷售

由於並無註冊英文名稱，本業績公告提述的該等公司名稱乃管理層盡力翻譯其中文名稱所得。上述公司均為有限責任公司。

概無附屬公司於截至年末發行任何債務證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應用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

本集團採用的經修訂準則

為編製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本集團已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開始的本集團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下列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售後租回交易中的租賃負債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負債歸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供應商融資安排

於本年度應用該等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合併財務報表所載列之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本集團並未於該等合併財務報表中應用下列已發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計劃於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如適用)生效時應用。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中的呈列及披露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 非公共受託責任附屬公司：披露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之分類及計量之修訂本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涉及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的合同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銷售或投入⁴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缺乏可兌換性¹

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之年度
改進—第11卷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²

¹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生效

⁴ 尚未釐定強制生效日期，但可供應用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應用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續)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續)

除下文所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的影響外，上述新訂及經修訂現有準則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本集團將於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生效時予以採用為現有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中的呈列及披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載列財務報表中的呈列及披露規定，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呈列*。雖然多項規定將保持一致，但新準則引入了在合併損益表中呈列指定類別及定義小計的新規定；規定於財務報表附註中披露管理層界定之表現計量及改進於主要財務報表及附註中披露之合併及分類資料。此外，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部分段落已移至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3號*每股盈利*亦作出細微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及其他準則的修訂本將於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允許提前應用。預期應用新訂準則將影響未來合併財務報表中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的呈列及披露。本集團目前正在評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對本集團之合併財務報表的具體影響。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訊息

(a) 合規聲明

合併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詮釋以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此外，合併財務報表亦載有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所規定的適用披露。

(b) 編製基準

在編製該等合併財務報表時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資料概述如下。除另行說明外，本會計政策資料持續適用於所有呈列之年度。採納新訂及經修訂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以及對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之影響(如有)於附註2中披露。

務請注意，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已採用會計估計及假設。儘管該等估計及假設乃基於管理層所知現有事件及行動以及相關判斷而作出，惟實際結果最終可能與該等估計有所不同。涉及較高程度的判斷或複雜程度的範疇，或對合併財務報表具有重大影響的假設及估計的範疇披露於本公司二零二四年年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4。

(c) 合併基準

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指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當本集團通過參與被投資方的相關活動而承擔可變回報的風險或有權享有可變回報，並且有能力運用對被投資方的權力(即使本集團目前有能力主導被投資方的相關活動的現時權利)影響該等回報時，即取得控制權。

倘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少於大多數的投票權或與被投資方擁有相似權利，則本集團在評估其對被投資方是否擁有權力時會考慮所有相關事實和情況，包括：

- (a) 與該被投資方其他投票權持有人的合同安排；
- (b) 根據其他合同安排所享有的權利；及
- (c) 本集團的投票權和潛在投票權。

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採用與本公司一致的會計政策及報告期間編製。附屬公司的業績自本集團取得控制權的日期起合併，並繼續合併直至控制權終止。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訊息(續)

(c) 合併基準(續)

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的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本集團母公司持有者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此舉引致非控股權益結餘為負數。本集團內部各公司之間交易有關的所有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現金流量於合併賬目時全數抵銷。

倘事實及情況顯示上述的三項控制因素中一項或多項有變，則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仍然控制被投資方。附屬公司中不導致喪失控制權的所有者權益變動作為權益交易核算。

倘本集團失去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將終止確認：(i)附屬公司資產(包括商譽)和負債；(ii)非控股權益的賬面金額；及(iii)計入權益的累計折算差異；並確認：(i)收到對價的公允價值；(ii)剩餘投資的公允價值；以及(iii)在損益中確認由此產生的盈餘或虧損。本集團之前確認的其他綜合收益構成部分應適當地重分類計入損益或未分配利潤，基準與倘若本集團直接出售有關資產或負債所需者相同。

4. 經營分部資料

為方便管理，本集團經營業務的結構和管理是按其性質分開處理。本集團各經營分部代表一個策略性業務單位，提供的服務涉及的風險和回報與其他經營分部不同。經營分部的詳情概述如下：

(a) 環保節能解決方案

環保節能解決方案業務主要包括運營燃煤發電廠煙氣脫硫、脫硝設施的特許經營業務、脫硝催化劑的生產和銷售業務、燃煤發電廠的脫硝、脫硫、除塵、除灰渣等環保設施以及工業廠區粉塵治理相關的工程業務、水務以及包括節能工程及合同能源管理(「EMC」)的節能業務。

(b) 可再生能源工程

可再生能源工程業務主要包括新建風電、生物質及光伏電廠的工程總承包業務。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經營分部資料(續)

(c) 火電工程

火電工程業務主要包括火電廠設計、採購及施工(「EPC」)服務。

(d) 其他業務

其他業務目前主要包括煙囪防腐以及空冷系統工程總承包等業務。

管理人員分開監察本集團各經營分部的業績，以作出資源配置和績效評估決定。分部表現按可呈報分部業績評估，並為經調整除稅前利潤的計量方式。經調整除稅前利潤的計量與本集團除稅前利潤一致，但該計量不計及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損失、與租賃無關的財務支出以及企業和其他未分配開支。

分部資產和負債主要由該分部直接應佔或可合理分配至該分部的經營資產和負債構成。

分部資產不包括未分配無形資產、未分配遞延稅項資產、未分配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受限制現金、現金和現金等價物以及其他未分配總部和企業資產，原因為該等資產是以組合形式管理。

分部負債不包括就日常經營目的而言的未分配計息銀行借款和其他貸款(不包括租賃負債)以及其他未分配總部和企業負債，原因為該等負債是以組合形式管理。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經營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環保節能 解決方案 人民幣千元	可再生 能源工程 人民幣千元	火電工程 人民幣千元	其他業務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入(附註5)					
向外部客戶銷售	5,497,468	252,259	–	21,179	5,770,906
分部間銷售	–	–	–	47,577	47,577
	5,497,468	252,259	–	68,756	5,818,483
對賬：					
分部間銷售抵銷					(47,577)
收入					5,770,906
分部業績	1,002,950	38,117	–	(128,515)	912,552
對賬：					
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損失					100,226
財務支出(不包括計入公司和其他未分配開支的租賃負債的利息)					(124,458)
公司和其他未分配開支					(233,208)
除稅前利潤					655,112
分部資產	14,730,441	463,120	7,288	55,296	15,256,145
對賬：					
各分部間的應收款項抵銷					(2,120,547)
					13,135,598
未分配無形資產					42,614
未分配遞延稅項資產					50,672
未分配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285,628
受限制現金、現金和現金等價物					1,005,737
其他未分配總部和企業資產					827,824
總資產					15,348,07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經營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環保節能 解決方案 人民幣千元	可再生 能源工程 人民幣千元	火電工程 人民幣千元	其他業務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負債	7,706,397	470,297	22,039	39,208	8,237,941
對賬：					
各分部間的應付款項抵銷					(2,120,547)
					6,117,394
未分配計息銀行借款和其他貸款 (不包括租賃負債)					1,617,307
其他未分配總部和企業負債					103,778
總負債					7,838,479
其他分部資料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39,632	-	-	-	39,632
合同資產減值撥回	(5,417)	-	-	-	(5,417)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 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減值	-	8,561	-	-	8,561
於損益確認的減值損失，淨額	34,215	8,561	-	-	42,776
存貨跌價	-	-	-	-	-
折舊和攤銷	655,914	2,759	-	16,252	674,925
資本開支*	228,565	-	-	-	228,565

* 資本開支包括添置物業、廠房和設備以及無形資產。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經營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環保節能 解決方案 人民幣千元	可再生 能源工程 人民幣千元	火電工程 人民幣千元	其他業務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入(附註5)					
向外部客戶銷售	5,366,086	331,379	—	22,666	5,720,131
分部間銷售	—	—	—	37,424	37,424
	5,366,086	331,379	—	60,090	5,757,555
對賬：					
分部間銷售抵銷					(37,424)
收入					<u>5,720,131</u>
分部業績	974,505	4,236	—	(79,849)	898,892
對賬：					
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損失					157,823
其他開支淨額					
財務支出(不包括計入公司和其他未分配開支的租賃負債的利息)					(164,672)
公司和其他未分配開支					<u>(274,417)</u>
除稅前利潤					<u>617,626</u>
分部資產	16,063,249	706,122	32,890	66,355	16,868,616
對賬：					
各分部間的應收款項抵銷					<u>(2,213,300)</u>
					14,655,316
未分配無形資產					34,312
未分配遞延稅項資產					12,303
未分配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314,962
受限制現金、現金和現金等價物					1,810,604
其他未分配總部和企業資產					<u>1,217,625</u>
總資產					<u>18,045,122</u>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經營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環保節能 解決方案 人民幣千元	可再生 能源工程 人民幣千元	火電工程 人民幣千元	其他業務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負債	9,113,737	821,481	129,063	49,140	10,113,421
對賬：					
各分部間的應付款項抵銷					(2,213,300)
					7,900,121
未分配計息銀行借款和其他貸款 (不包括租賃負債)					2,527,361
其他未分配總部和企業負債					336,016
總負債					<u>10,763,498</u>
其他分部資料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24,504	—	—	—	24,504
合同資產減值	5,110	—	—	—	5,110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 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減值	(591)	29,248	—	—	28,657
於損益確認的減值損失，淨額	29,023	29,248	—	—	58,271
存貨跌價	1,211	—	—	—	1,211
折舊和攤銷	644,956	1,151	—	16,251	662,358
資本開支*	<u>389,844</u>	<u>—</u>	<u>—</u>	<u>—</u>	<u>389,844</u>

* 資本開支包括添置物業、廠房和設備以及無形資產。

地區資料

幾乎主要的非流動資產位於中國大陸，幾乎主要的收入來自於中國大陸，因此並無呈列其他地區分部資料。

與主要客戶有關的資料

來自向中國大唐及其附屬公司(除本集團外)(「中國大唐集團」)銷售貨品和提供服務的收入約為人民幣4,882百萬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5,119百萬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收入、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損失

收入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與客戶之間合同產生的收入	<u>5,770,906</u>	<u>5,720,131</u>
	<u><u>5,770,906</u></u>	<u><u>5,720,131</u></u>

與客戶之間合同產生的收入

(i) 收入資料分解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經營分部	環保節能 解決方案 人民幣千元	可再生 能源工程 人民幣千元	火電工程 人民幣千元	其他業務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商品或服務類型					
銷售工業產品	526,506	—	—	18,261	544,767
建造服務	531,977	252,259	—	2,918	787,154
脫硫及脫硝服務	<u>4,438,985</u>	<u>—</u>	<u>—</u>	<u>—</u>	<u>4,438,985</u>
與客戶之間合同產生的 收入總計	<u><u>5,497,468</u></u>	<u><u>252,259</u></u>	<u><u>—</u></u>	<u><u>21,179</u></u>	<u><u>5,770,906</u></u>
收入確認時點					
在某一時點轉移的商品	526,506	—	—	18,261	544,767
在一段時間內轉移的服務	<u>4,970,962</u>	<u>252,259</u>	<u>—</u>	<u>2,918</u>	<u>5,226,139</u>
與客戶之間合同產生的 收入總計	<u><u>5,497,468</u></u>	<u><u>252,259</u></u>	<u><u>—</u></u>	<u><u>21,179</u></u>	<u><u>5,770,906</u></u>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收入、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損失(續)

與客戶之間合同產生的收入(續)

(i) 收入資料分解(續)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經營分部	環保節能 解決方案 人民幣千元	可再生 能源工程 人民幣千元	火電工程 人民幣千元	其他業務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商品或服務類型					
銷售工業產品	275,041	–	–	20,384	295,425
建造服務	770,199	331,379	–	2,282	1,103,860
脫硫及脫硝服務	4,320,846	–	–	–	4,320,846
與客戶之間合同產生的 收入總計	<u>5,366,086</u>	<u>331,379</u>	<u>–</u>	<u>22,666</u>	<u>5,720,131</u>
收入確認時點					
在某一時點轉移的商品	275,041	–	–	20,384	295,425
在一段時間內轉移的 服務	<u>5,091,045</u>	<u>331,379</u>	<u>–</u>	<u>2,282</u>	<u>5,424,706</u>
與客戶之間合同產生的 收入總計	<u>5,366,086</u>	<u>331,379</u>	<u>–</u>	<u>22,666</u>	<u>5,720,131</u>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收入、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損失(續)

與客戶之間合同產生的收入(續)

(i) 收入資料分解(續)

下表載列與客戶之間合同產生的收入與分部資料所披露金額的對賬：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經營分部	環保節能 解決方案 人民幣千元	可再生 能源工程 人民幣千元	火電工程 人民幣千元	其他業務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與客戶之間合同產生的收入					
外部客戶	5,497,468	252,259	—	21,179	5,770,906
分部間銷售	—	—	—	47,577	47,577
	5,497,468	252,259	—	68,756	5,818,483
分部間調整和抵銷	—	—	—	(47,577)	(47,577)
與客戶之間合同產生的 收入總計	<u>5,497,468</u>	<u>252,259</u>	<u>—</u>	<u>21,179</u>	<u>5,770,906</u>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經營分部	環保節能 解決方案 人民幣千元	可再生 能源工程 人民幣千元	火電工程 人民幣千元	其他業務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與客戶之間合同產生的收入					
外部客戶	5,366,086	331,379	—	22,666	5,720,131
分部間銷售	—	—	—	37,424	37,424
	5,366,086	331,379	—	60,090	5,757,555
分部間調整和抵銷	—	—	—	(37,424)	(37,424)
與客戶之間合同產生的 收入總計	<u>5,366,086</u>	<u>331,379</u>	<u>—</u>	<u>22,666</u>	<u>5,720,131</u>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收入、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損失(續)

與客戶之間合同產生的收入(續)

(i) 收入資料分解(續)

下表載列本報告期間確認的收入金額，該等金額於報告期初計入合同負債並透過達成過往期間履約義務而得以確認：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計入報告期初合同負債的已確認收入：		
銷售工業產品	1,525	2,511
建造服務	33,329	173,111
	<u>34,854</u>	<u>175,622</u>

(ii) 履約義務

有關本集團履約義務的資料概列如下：

銷售工業產品

在工業產品交付時完成履約義務，通常要求預付款，付款時間為商品交付後30至90天內。

建造服務

履約義務在服務提供的一段時間內完成，客戶付款時間通常為發票開具後的一年內。客戶按合同約定的一段時間內保留一定比例的質保金，直到質保期結束後本集團在獲得客戶對服務品質認可的情況下獲得收款權而獲得最終支付。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收入、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損失(續)

與客戶之間合同產生的收入(續)

(iii) 履約義務(續)

脫硫及脫硝服務

在特許經營合同下，本集團於發電廠運營週期向發電廠提供脫硫及脫硝服務。履約義務在客戶同時獲得並消費了本集團提供的利益的一段時間內完成。付款日期通常在開票日起30天內。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配至剩餘履約義務(未達成或部分未達成)的交易價格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預計確認為收入的金額 一年內	<u>584,901</u>	<u>528,465</u>

分配至預計將於一年內確認為收入的剩餘履約義務的交易價格源於建造服務，兩年內將達成履約義務。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收入、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損失(續)

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損失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	5,765	8,200
政府補助(附註)	134,700	106,767
賠償收入	—	6,366
投資收入	4,263	978
	<u>144,728</u>	<u>122,311</u>
其他收益及損失，淨額		
匯兌收益	516	1,684
處置物業、廠房和設備項目的(損失)/收益	(53,666)	33,828
終止租賃收益	12,399	—
賠償損失	(3,751)	—
	<u>(44,502)</u>	<u>35,512</u>
	<u><u>100,226</u></u>	<u><u>157,823</u></u>

附註：該金額主要為與本集團所收到的增值稅退稅返還相關的收入。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確認的政府補助並無附帶未達成的條件或其他或然事項。

6. 財務支出

財務支出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的利息	10,662	11,647
銀行借款和其他貸款利息支出	133,973	166,993
減：資本化利息	(17)	(2,321)
	<u>144,618</u>	<u>176,319</u>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利息資本化率為3.5%（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3.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所得稅開支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和《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本公司和若干附屬公司獲認可為高科技企業，按15%的優惠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

根據上述的稅法和法規，除本公司上述若干分公司和附屬公司適用優惠待遇外，本集團內的其他附屬公司須按25%的法定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

本公司於印度的附屬公司按照26%的稅率繳納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的企業所得稅(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26%)。

年內所得稅開支組成部分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所得稅		
年內撥備	121,961	103,445
以往年度超額撥備	(5,237)	(3,719)
遞延所得稅	(14,057)	14,330
	<u>102,667</u>	<u>114,056</u>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所得稅開支(續)

年內使用中國適用的法定所得稅稅率計算的除稅前利潤適用的所得稅開支與按本集團的實際所得稅稅率計算的所得稅開支對賬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利潤	655,112	617,626
按25%的法定所得稅稅率計算的所得稅(二零二三年：25%)	163,778	154,406
所得稅優惠稅率的影響	(51,994)	(61,763)
不可扣稅開支	2,757	2,079
研發費用額外扣減	(5,259)	(3,653)
對以往期間即期稅項的調整	(5,237)	(3,719)
使用以往年度未確認稅項虧損的影響	(1,378)	(7,020)
未確認的可抵扣暫時性差額和稅項虧損	—	33,726
年內所得稅支出	<u>102,667</u>	<u>114,056</u>
本集團的實際稅率	<u>15.67%</u>	<u>18.47%</u>

8. 股息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股息列示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宣派予母公司擁有人的股息	<u>314,500</u>	<u>148,377</u>

- (i) 於二零二四年，本公司按2,967,542,000股已發行股份為基數，向母公司擁有人派發二零二三年度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派發人民幣0.076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0.05元)(稅前)，合計人民幣225,547,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148,377,000元)。概無本公司股東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股息。

於二零二四年，本公司按2,967,542,000股已發行股份為基數，向母公司擁有人派發二零二四年度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派發人民幣0.03元(稅前)，合計人民幣88,953,000元。

董事會尚未議決建議派發建議二零二四年末期股息，但將會另行召開董事會會議(預計於二零二五年四月底或之前)以考慮宣派建議二零二四年末期股息。倘董事會決定進行，宣派將會以董事會決議案採納並推薦，供本公司股東批准。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股息(續)

- (ii)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之適用條文，本公司將在其向H股非居民企業持有人(包括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名義登記之任何H股)派發末期股息時按10%稅率預扣及繳納企業所得稅。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之適用條文以及稅務通知，本公司將實行有關代表H股個人持有人預扣及繳納介乎10%至20%不等之個人所得稅之安排。

9. 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乃基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應佔利潤及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任何已發行潛在攤薄股份，故每股攤薄盈利金額與每股基本盈利金額相同。

每股基本和攤薄盈利根據下列各項計算：

盈利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計算每股基本／攤薄盈利時採用的 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應佔利潤	<u>549,060</u>	<u>522,375</u>
股份	股數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計算每股基本／攤薄盈利時採用的 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股)	<u>2,967,542,000</u>	<u>2,967,542,000</u>
每股盈利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每股基本／攤薄盈利	<u>人民幣0.19元</u>	<u>人民幣0.18元</u>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貿易應收款項和應收票據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6,731,955	7,797,976
減：減值撥備	(366,038)	(333,490)
	6,365,917	7,464,486
應收票據	400,206	539,001
	6,766,123	8,003,487

除新客戶通常需支付預付款外，本集團與客戶的貿易條款主要是信用條款。信用期間一般為一年以內。每一客戶均有其最高信用額度。本集團對於未收回的應收款項採取嚴格的控制以盡量減低信用風險，逾期未收款項由高級管理層定期複核。貿易應收款項不計息。

(a) 賬齡分析

於各報告期末，貿易應收賬款和應收票據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4,607,350	5,453,414
一至兩年	700,828	661,706
兩至三年	301,730	248,095
超過三年	1,522,253	1,973,762
	7,132,161	8,336,977
減：減值撥備	(366,038)	(333,490)
	6,766,123	8,003,48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貿易應收款項和應收票據(續)

(b)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損失撥備的變動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333,490	309,483
減值損失，淨額	<u>32,548</u>	<u>24,007</u>
於年末	<u><u>366,038</u></u>	<u><u>333,490</u></u>

本集團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規定的預期信用損失準備採用簡化方法，即允許對貿易應收款項使用終生預期損失準備。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關聯方貿易應收款項賬面總值為人民幣6,039,601,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6,777,245,000元)，主要是應收中國大唐集團及其若干合聯營公司的款項。本集團已參考中國大唐集團公佈的信用評級及對應的違約率1.775%(二零二三年：0.855%)評估了關聯方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用損失。違約給定的損失率估計為100%。

對於來自第三方的貿易應收款項，於每個報告日期使用撥備矩陣進行減值分析，以計量預期信用損失金額。撥備率基於具有相同損失模式的不同客戶分部(即按產品類型，客戶類型以及信用評級)。該計算反映了概率加權結果，以及截至報告日可獲得的反映過往及當前狀況和未來經濟狀況預測的合理和可佐證資料。

以下表格提供了有關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信用風險敞口和預期信用損失的資料：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三方								
	關聯方	一年內	一至兩年	兩至三年	超過三年	小計	單項評估 的貿易 應收款項 (附註a)	低風險 組合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1.775%	1.21%	2.28%	8.78%	48.63%	12.45%	87.63%	1.53%	5.44%
總賬面價值(人民幣千元)	6,039,601	243,188	85,594	30,923	102,657	462,362	229,666	326	6,731,955
預期信用損失(人民幣千元)	<u>107,222</u>	<u>2,952</u>	<u>1,955</u>	<u>2,714</u>	<u>49,927</u>	<u>57,548</u>	<u>201,263</u>	<u>5</u>	<u>366,038</u>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貿易應收款項和應收票據(續)

(b)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續)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三方						單項評估 的貿易 應收款項 (附註a)	低風險 組合	合計
	關聯方	一年內	一至兩年	兩至三年	超過三年	小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855%	1.87%	10.50%	12.51%	43.95%	13.81%	86.35%	-	4.28%
總賬面價值(人民幣千元)	6,777,245	448,651	165,279	24,376	196,862	835,168	185,563	-	7,797,976
預期信用損失(人民幣千元)	<u>57,929</u>	<u>8,412</u>	<u>17,354</u>	<u>3,049</u>	<u>86,521</u>	<u>115,336</u>	<u>160,225</u>	<u>-</u>	<u>333,490</u>

附註a：

一家位於印度的第三方海外公司正在進行破產和重組，其附屬公司是本集團的客戶(「印度客戶」)。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收到新德里國家公司法上訴法庭批准的初步重組計劃。根據重組計劃及考慮現值，預期信用損失總額估計為人民幣141,675,000元。

一家位於印度的第三方海外公司GSECL，與本集團因工程延遲及若干項目履約因素而對應收款項有爭議。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印度客戶發出正式通告，表示本集團的施工進度已延遲，並因此向本集團提出反向索賠。鑒於當前狀況，本集團管理層認為相關應收款項收回的可能性甚微，因此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全額計提減值撥備人民幣4,085,000元。

除上述兩項減值撥備外，另有三筆金額為人民幣55,503,000元的應收第三方款項因收回的可能性極低而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全額計提減值撥備。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貿易應收款項和應收票據(續)

(c) 金融資產轉移

全部終止確認的轉移金融資產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背書了若干對其特定供應商的應收票據，以結算對這些供應商的貿易應付款項，其賬面金額總計為人民幣22,176,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45,260,000元)(「終止確認票據」)。

終止確認的應收票據將於報告期後一到六個月內到期。根據中國票據法規定，如中國銀行違約，已終止確認的應收票據持有人對本集團有追索權(「繼續涉入」)。董事認為，本集團已將與終止確認的應收票據相關的全部風險與報酬轉移，因此，本集團按全部賬面金額對已終止確認的應收票據及貿易應付賬款進行了終止確認。因本集團已終止確認的應收票據引發繼續涉入導致的最大損失，以及回購相應已終止確認的應收票據的未折現現金流等於其賬面值。董事認為，本集團已終止確認的應收票據的繼續涉入導致損失的相關公允價值並不重大。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未確認任何與轉移已終止確認應收票據當日產生的利得或損失。於年內或累計而言，繼續涉入並未確認任何利得或損失。背書在本年度均勻發生。

未全部終止確認的轉移金融資產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背書若干對其特定供應商的中國內地銀行和若干大型央企的財務公司承兌的應收票據(「背書票據」)，賬面金額為人民幣10,141,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126,166,000元)，以結算對該等供應商的貿易應付款項(「背書」)。董事認為，本集團保留了大量的風險和回報，其中包括與此類背書票據有關的違約風險，因此，本集團繼續確認背書票據和相關貿易應付款項的全部賬面金額。背書後，本集團沒有保留任何使用已背書票據的權利，包括將已背書票據出售、轉讓或質押給任何其他第三方。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供應商有追索權的年度內，通過背書票據結算的貿易應付款項的總賬面金額為人民幣10,141,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126,166,000元)。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就本集團獲授的應付票據而予以抵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貿易應付款項和應付票據

貿易應付款項和應付票據不計息並通常於一年內結算。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票據(附註)	—	86,209
貿易應付款項	<u>3,261,072</u>	<u>4,239,787</u>
	<u>3,261,072</u>	<u>4,325,996</u>

於各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和應付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2,094,235	2,453,708
一至兩年	336,439	429,915
兩至三年	197,457	118,621
超過三年	<u>632,941</u>	<u>1,323,752</u>
	<u>3,261,072</u>	<u>4,325,996</u>

附註：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應付票據由貿易應收款項和應收票據擔保(二零二三年：無)。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計息銀行借款和其他貸款

	實際利率	到期日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實際利率	到期日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即期						
銀行借款：						
—無抵押	2.10%-2.75%	2025	1,563,250	2.45%-3.00%	2024	1,706,208
其他貸款：						
—無抵押			—	3.10%	2024	450,000
—短期融資券(附註a)	2.14%	2025	500,000	2.38%	2024	500,000
			<u>2,063,250</u>			<u>2,656,208</u>
長期銀行借款和其他貸款的						
即期部分						
銀行借款—無抵押	2.35%-3.45%	2025	386,790	2.80%-3.86%	2024	347,545
其他貸款—債券			—	3.39%	2024	600,000
租賃負債	4.15%-4.75%	2025	21,325	4.41%	2024	23,229
			<u>408,115</u>			<u>970,774</u>
			<u>2,471,365</u>			<u>3,626,982</u>
非即期						
長期銀行借款及其他貸款：						
銀行借款—無抵押	2.35%-3.45%	2026-2030	1,257,306	2.85%-3.86%	2025-2029	1,316,710
其他貸款—無抵押			—	2.98%	2026	400,000
租賃負債	4.15%-4.75%	2026-2040	193,654	4.41%	2025-2038	246,995
			<u>1,450,960</u>			<u>1,963,705</u>
			<u>3,922,325</u>			<u>5,590,687</u>
計息銀行借款和其他貸款以下列						
貨幣計值：						
—人民幣			<u>3,922,325</u>			<u>5,590,687</u>

附註a：本公司分別於二零二三年七月十九日、二零二四年四月十日、二零二四年七月五日及二零二四年十月十七日發行四期每期各人民幣500百萬元的超短期融資券，票面金額均為人民幣100元。該等融資券的實際年利率分別為2.38%、2.02%、1.77%及2.14%。第一期、第二期及第三期超短期融資券已經分別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二零二四年七月及二零二四年十月到期，第四期超短期融資券將於二零二五年四月到期。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計息銀行借款和其他貸款(續)

計息銀行借款和其他貸款於各報告期末的到期情況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分析如下：		
應付銀行借款：		
一年內	1,950,040	2,053,753
第二年	715,806	519,706
第三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458,440	753,696
五年後	83,060	43,308
	<u>3,207,346</u>	<u>3,370,463</u>
應付其他貸款：		
一年內	521,325	1,573,229
第二年	25,125	27,654
第三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69,749	476,124
五年後	98,780	143,217
	<u>714,979</u>	<u>2,220,224</u>
合計	<u><u>3,922,325</u></u>	<u><u>5,590,687</u></u>

13. 股本

股份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和繳足：		
2,967,542,000股		
(二零二三年：2,967,542,000股)普通股	<u><u>2,967,542</u></u>	<u><u>2,967,542</u></u>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本集團作為燃煤發電企業環保節能解決方案提供商，主要業務包括環境污染治理、環保產品製造、新能源技術服務及資源循環利用等。本集團客戶遍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30個省、自治區及直轄市，以及海外八個國家及地區。

一、行業概覽

綜合2024年全年環保行業整體表現，主要有以下幾大亮點與行業趨勢：

1. 經濟社會綠色轉型打造產業新空間

2024年7月，中央層面首次對加快經濟社會發展全面綠色轉型進行系統部署，印發《關於加快經濟社會發展全面綠色轉型的意見》提出加快經濟社會發展全面綠色轉型，形成節約資源和保護環境的空間格局、產業結構、生產方式、生活方式，要以碳達峰碳中和工作為引領，協同推進降碳、減污、擴綠、增長，深化生態文明體制改革，健全綠色低碳發展機制。到2030年，節能環保產業規模達到人民幣15萬億元左右。環保行業作為綠色低碳產業，將大力推廣環境污染第三方治理等模式和以環境治理效果為導向的環境託管服務，本公司相關業務發展空間巨大。

2. 資源回收循環利用開闢發展新賽道

2024年2月，國務院印發《關於加快構建廢棄物循環利用體系的意見》等文件，要求構建廢棄物循環利用體系，促進廢舊風機葉片、光伏組件、動力電池等廢棄物循環利用，培育壯大資源循環利用產業。3月，國務院印發《推動大規模設備更新和消費品以舊換新行動方案》要求實施設備更新、消費品以舊換新、回收循環利用、標準提升四大行動，大力促進先進設備生產應用，推動先進產能比重持續提升，暢通資源循環利用鏈條，大幅提高國民經濟循環品質和水準。這些政策為本公司拓展退役風機葉片綠色回收、廢舊光伏板回收利用、儲能電池回收等產業指明了發展方向。

3. 煤電低碳化改造行動帶來市場新機遇

2024年7月，國家發改委、國家能源局印發《煤電低碳化改造建設行動方案（2024-2027年）》，要求統籌推進存量煤電機組低碳化改造和新上煤電機組低碳化建設，加快構建清潔低碳安全高效的新型能源體系，助力實現碳達峰碳中和目標，提出生物質摻燒、綠氨摻燒、碳捕集利用與封存共3種煤電低碳發電技術路線。在容量電價機制正式出臺、明確煤電的基石地位後，本公司依託煤電煙氣尾氣處理業務方面二十多年的技術積累和工程經驗，拓展煤電低碳化改造業務，將迎來新的市場機遇。

二、業務回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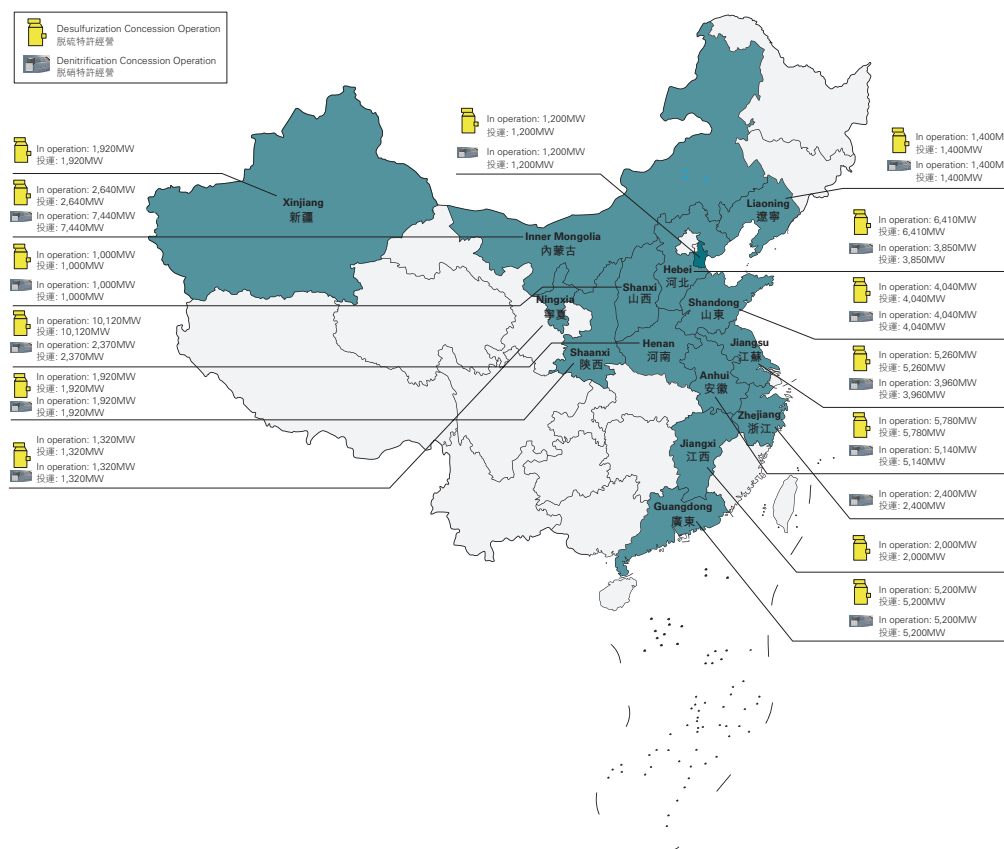
2024年，本集團各業務板塊穩步發展，環保設施特許經營業務和脫硝催化劑業務繼續保持行業領先地位。按截至2024年底的累計投運機組容量計算，本集團繼續穩佔中國最大煙氣脫硫及脫硝特許經營商的位置。按2024年催化劑總產量計算，本集團繼續保持中國最大的脫硝催化劑生產商地位。

1. 環境污染治理業務

1.1 環保設施特許經營業務

本集團環保設施特許經營業務涵蓋脫硫、脫硝特許經營，主要資產集中在東部沿海、經濟發展比較發達、用電需求旺盛的地區。

下圖顯示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特許經營的地域分佈及累計容量：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脫硫特許經營累計投運裝機容量50,210兆瓦，脫硝特許經營累計投運裝機容量41,240兆瓦，脫硫委託經營項目裝機容量1,960兆瓦。其中，中國大唐集團以外項目4個，脫硫裝機容量5,740兆瓦，脫硝裝機容量3,820兆瓦。

下表列示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脫硫及脫硝特許經營項目情況：

項目所在地	項目名稱	特許經營類別	裝機容量 (兆瓦)
廣東	潮州	脫硫、脫硝	3,200
	雷州	脫硫、脫硝	2,000
江蘇	呂四港	脫硫、脫硝	2,640
	南京	脫硫、脫硝	1,320
山東	徐塘	脫硫	1,300
	黃島	脫硫、脫硝	1,340
	濱州	脫硫、脫硝	700
	東營	脫硫、脫硝	2,000
浙江	烏沙山	脫硝	2,400
寧夏	平羅*	脫硫、脫硝	1,320
河南	許昌	脫硫	2,020
	三門峽	脫硫、脫硝	2,950/1,050
	安陽	脫硫	1,270
	首陽山	脫硫	600
	信陽(委託)	脫硫	1,960
	鞏義	脫硫、脫硝	1,320
	王灘	脫硫、脫硝	1,200
河北	張家口熱電	脫硫、脫硝	630
	張家口	脫硫	2,560
	蔚縣	脫硫、脫硝	1,320
	唐山北郊	脫硫、脫硝	700

項目所在地	項目名稱	特許經營類別	裝機容量 (兆瓦)
天津	薊縣	脫硫、脫硝	1,200
安徽	洛河*	脫硫、脫硝	2,500
	馬鞍山	脫硫、脫硝	1,320
	虎山	脫硫、脫硝	1,320
	田家庵	脫硫	640
陝西	彬長	脫硫、脫硝	1,260
	寶雞	脫硫、脫硝	660
內蒙古	托克托	脫硫、脫硝	1,320/6,120
	錫林浩特	脫硫、脫硝	1,320
江西	撫州	脫硫	2,000
山西	神頭	脫硫、脫硝	1,000
新疆	呼圖壁*	脫硫	600
	五彩灣*	脫硫	1,320
遼寧	瀋東	脫硫、脫硝	700
	葫蘆島	脫硫、脫硝	700

註：以*標示的項目為中國大唐集團以外項目。

1.2 環保設施工程業務

2024年，本集團繼續開展包括脫硫、脫硝、除塵、超低排放及工業廠區粉塵治理在內的環保設施工程業務。

下表列示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電力行業環保設施工程業務開展情況明細：

項目類別	2024年中標及新簽項目		2024年底在建項目	
	數量	金額 (人民幣百萬元)	數量	金額 (人民幣百萬元)
脫硫	2	200.09	6	705.52
脫硝	3	41.39	0	0
除塵	3	343.34	4	519.45
其他	4	216.56	13	253.25

1.3 水務業務

2024年，本集團簽訂水務工程項目6個，總計合同金額人民幣1.01億元。中標中煤新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滁州電廠凝結水精處理系統項目、陝西商洛二期凝結水等項目，市場競爭能力顯著提升。簽訂株洲和淮北循環水項目，把結晶造粒和固液分離新技術應用到常規水處理業務，有效降低項目建設成本，為市場開拓提供新的技術路線。

2. 環保產品製造業務

2.1 脫硝催化劑業務

2024年，本集團催化劑業務產量、銷量、交付量較2023年度實現大幅提升。下表列示2024年本集團板式、蜂窩式脫硝催化劑業務的主要數據明細：

(單位：立方米)			
中國大唐集團 以外客戶交付量			
產量	銷量	交付量	
44,722.68	57,365.11	57,920.32	17,487.08

2024年，本集團向中國大唐集團以外客戶銷售催化劑20,282.47立方米，同比提升56.68%。簽訂合同126個，同比增加53個，其中海外市場簽訂13個，累計銷售5,492.92立方米，玻璃建材、氧化鋁等非電行業簽訂52個，累計銷售1,766.64立方米。本集團在廢舊催化劑處置方面穩步推進，2024年完成18,013.46立方米廢舊催化劑處置工作。

2024年，本集團在催化劑產品研發方面取得新突破，成功自主研發生產70孔蜂窩催化劑，性能達到進口同類產品水平，實現高孔燃機催化劑「卡脖子」技術突破。

2.2 碳排放在線監測業務

2024年，本集團根據試點項目運行情況對碳排放在線監測產品進行迭代升級，完善產品性能，完成國產化替代，成功取得CPA認證和CCEP產品認證，完成5台機組試點應用，新簽6台機組試點項目。

2.3 煤質快速監測業務

2024年，本集團加快推進自主知識產權煤質快速監測產品研發，以近紅外光譜在線分析為技術切入點，持續突破實時採樣、熱值建模、灰分預警等核心算法，為燃煤電廠燃燒優化與智能配煤提供動態數據支撐。

3. 可再生能源業務

3.1 工程設計及技術服務

2024年，本集團新簽可再生能源工程項目3個，為光伏工程項目，裝機容量246.19兆瓦。

2024年，本集團共承接可再生能源設計任務委託200項，簽訂設計及技術服務合同15個，金額1,168.30萬元。

3.2 分佈式光伏業務

2024年，本集團新簽分佈式光伏發電投資項目3個，總裝機容量4.36兆瓦。截至2024年末，本集團在運營分佈式光伏項目15個，總裝機容量共19.27兆瓦，年發電量1,675.34萬千瓦時。

4. 資源循環利用業務

2024年，本集團退役加快推進退役風機綠色回收產業落地，探索實現葉片綠色回收處置與高值化利用，自主開發移動式環保智能切割機器人，同時開展風場「以大代小」風電基礎原位改造技術攻關，竭力打造老舊風電場系統性綜合服務商。

5. 研發

2024年，本集團共獲得專利授權45項，其中發明專利授權36項。截至2024年末，本集團在編主編國際標準1項，主編國內標準2項，已累計完成主導編製併發佈國際標準5項。

2024年，由本集團牽頭、清華大學、東方鍋爐等10餘家頂尖高校及龍頭企業參與的「化學鏈燃燒發電關鍵技術及工程示範」國家重點研發計劃項目成功立項。本項目旨在突破傳統燃燒發電技術的高碳排放瓶頸，構建高效、清潔、低成本的化學鏈燃燒發電系統。本項目聚焦化學鏈燃燒反應器設計、載氧體材料開發、系統集成優化及工程示範等核心環節，計劃建成全球首套20兆瓦熱化學鏈燃燒發電示範裝置，形成具有完全自主知識產權的技術體系。

2024年，本集團「高鹽廢水無害化處理與資源化利用成套技術及裝備」獲「振興杯」全國青年職業技能大賽職工組專項賽優勝獎；「勞模創新工作室」獲中國職工技術協會電力專委會「卓越創新工作室」、中國能源研究會科技成果孵化高價值創新平台。

三、管理層對財務狀況與經營業績的討論及分析

本集團的分部和子分部互相之間存在分部間銷售，因此發生相應收入和營業成本的分部／子分部間分部內抵銷和分部間抵銷。在本業績公告中，除非另有明確說明，(i)所有的總收入、總毛利及總體毛利率的討論均基於扣除分部和子分部的分部內和分部間抵銷後的金額(即反映在我們的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中的金額)進行，及(ii)所有業務分部及子分部的收入、毛利及毛利率討論均基於該分部或子分部的任何分部內或分部間抵銷前的金額進行。

1. 概覽

本集團的收入由2023年的人民幣5,720.1百萬元增加0.9%至2024年的人民幣5,770.9百萬元。本集團於2024年的利潤為人民幣552.4百萬元，較2023年的利潤人民幣503.6百萬元增加人民幣48.8百萬元(或9.7%)。母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為人民幣549.1百萬元。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由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759.4百萬元減少43.5%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994.7百萬元。本集團的總資產由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8,045.1百萬元減少14.9%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5,348.1百萬元。本集團的總負債由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0,763.5百萬元減少27.2%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7,838.5百萬元。本集團於2024年的總資產回報率為3.6%，2023年則為2.8%。

2. 經營業績

2.1 收入

本集團的收入由2023年的人民幣5,720.1百萬元增加0.9%至2024年的人民幣5,770.9百萬元，主要由於環保節能業務的收入增加。

2.2 銷售成本

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由2023年的人民幣4,575.1百萬元減少0.7%至2024年的人民幣4,541.5百萬元，主要由於工程業務成本減少。

2.3 銷售及分銷開支

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由2023年的人民幣27.8百萬元減少6.5%至2024年的人民幣26.0百萬元，主要是由於中介費、差旅費、業務招待費等費用下降所導致。

2.4 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由2023年的人民幣422.8百萬元增加9.1%至2024年的人民幣461.2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本公司勞務派遣人數增加所致。

2.5 其他損益

本集團的其他收益由2023年的人民幣157.8百萬元減少至2024年的人民幣100.2百萬元，主要由於本年物業、廠房和設備處置虧損增加所致。

2.6 其他開支淨額

2024年，本集團其他開支為人民幣0元，較2023年的人民幣0元無變化。

2.7 財務支出

本集團的財務支出由2023年的人民幣176.3百萬元減少18.0%至2024年的人民幣144.6百萬元，主要由於銀行借款利息減少所致。

2.8 稅前利潤

基於上述因素，本集團的稅前利潤由2023年的人民幣617.6百萬元增加6.1%至2024年的人民幣655.1百萬元。

2.9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於2024年的所得稅開支為人民幣102.7百萬元，較2023年的人民幣114.1百萬元減少10.0%。

2.10 年內利潤

本集團的年內利潤由2023年的人民幣503.6百萬元增加人民幣48.8百萬元至2024年的人民幣552.4百萬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年內利潤佔其總收入的比例上升至9.6%，而2023年則為8.8%。

2.11 歸屬於母公司擁有人的利潤

歸屬於母公司擁有人的利潤由2023年的人民幣522.4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6.7百萬元至2024年的人民幣549.1百萬元。

2.12 歸屬於非控股權益的利潤

歸屬於本集團的非控股權益由2023年的虧損人民幣18.8百萬元增加118.1%至2024年的盈利人民幣3.4百萬元。

3. 業務分部業績

本集團在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各業務分部或子分部收入明細、各自佔總收入的百分比及變化百分比如下表所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變化 %
	2024年		2023年		
	估抵銷前		估抵銷前		
	收入	總收入比例 ⁽¹⁾	收入	總收入比例 ⁽¹⁾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環保節能解決方案：					
環保節能解決方案抵銷前總收入	5,699,614	94.7	5,567,188	93.4	2.4
分部內抵銷 ⁽²⁾	(202,146)		(201,102)		0.5
環保節能解決方案分部內抵銷後 總收入	5,497,468		5,366,086		2.4
分部間抵銷	—		—		—
環保節能解決方案對外部收入	5,497,468		5,366,086		2.4
再生能源工程：					
再生能源工程總收入	252,259	4.2	331,379	5.6	-23.9
分部間抵銷	—		—		—
再生能源工程對外部收入	252,259		331,379		-23.9
火電工程：					
火電工程總收入	—	0.0	—	0.0	—
分部間抵銷	—		—		—
火電工程對外部收入	—		—		—
其他業務：					
其他業務總收入	68,756	1.1	60,090	1.0	14.4
分部間抵銷 ⁽³⁾	(47,577)		(37,424)		27.1
其他業務對外部收入	21,179		22,666		-6.6
抵銷前收入總額 ⁽⁴⁾	6,020,629	100.0	5,958,657	100.0	1.0
分部內和分部間抵銷總額 ⁽⁵⁾	249,723		238,526		4.7
收入總額	5,770,906		5,720,131		0.9

附註：

- (1) 指各分部或子分部的收入(任何分部內或分部間抵銷前)佔任何分部內或分部間抵銷前的收入總額的比例。
- (2) 環保節能解決方案分部下子分部收入的分部內抵銷主要來自脫硝催化劑子分部及節能子分部和環保設施特許經營於分部提供分部內銷售。
- (3) 其他業務分部收入的分部間抵銷主要來自於其他業務與環保節能解決方案分部間的銷售。
- (4) 指所有分部／子分部在任何分部內或分部間抵銷前的收入總和。
- (5) 指所有分部內和分部間抵銷額的總和。

下表載列本集團在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分部或子分部的毛利、毛利率明細以及毛利變化幅度：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毛利變化
	毛利 ⁽¹⁾ 人民幣千元	毛利率 ⁽²⁾ (%)	毛利 ⁽¹⁾ 人民幣千元	毛利率 ⁽²⁾ (%)	
環保節能解決方案總毛利	1,276,229	23.2	1,180,926	22.0	8.1
可再生能源工程總毛利	81,734	32.4	43,940	13.3	86.0
火電工程總毛利	—	—	—	—	—
其他業務總毛利	(128,515)	(606.8)	(79,848)	(352.3)	60.9
總毛利及毛利率 ⁽³⁾	1,229,448	21.3	1,145,018	20.0	7.4

附註：

- (1) 按照各分部或子分部的收入(任何分部內或分部間抵銷前)減去該分部或子分部的銷售成本(任何分部內或分部間抵銷前)計算得出。
- (2) 按照各分部或子分部根據上述附註(1)計算得出的毛利金額除以該分部或子分部的收入(任何分部內或分部間抵銷前)計算得出。
- (3) 總毛利等於總收入(即反映在我們的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上的收入)減去總銷售成本(即反映在我們的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上的銷售成本)。總毛利率乃以前述總毛利除以總收入計算得出。

4. 現金流量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由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759.4百萬元減少43.5%至人民幣994.7百萬元，主要由於本集團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減少所致。

5. 營運資本

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額較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013.9百萬元增加10.1%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217.6百萬元，主要由於貿易應付款項和應付票據、計息銀行借款和其他貸款等負債減少所致。

6. 債務

本集團的借款由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590.7百萬元減少29.8%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922.3百萬元。

7. 資本開支

本集團的資本開支由2023年的人民幣389.8百萬元減少41.4%至2024年的人民幣228.6百萬元。資本開支主要為購建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等長期資產成本。

8. 財務比率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及期間我們的若干財務比率：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流動比率	135.0%	123.0%
速動比率	131.0%	121.2%
負債資產比率	51.1%	59.6%
槓桿比率	70.8%	52.6%
總資產回報率	3.6%	2.8%
股本回報率	7.4%	6.9%

9. 重大投資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重大投資。

10. 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11. 資產抵押及質押

於2024年12月31日，並無任何資產予以質押以擔保本集團的計息銀行借款及其他貸款。

12. 或有負債

印度NLC項目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六日，科技工程公司與NLC India limited (「NLC India」)簽署總承包合同。後因新冠疫情影響，建造工程被延誤，故NLC India發出正式通知，要求終止合同並兌付履約保函人民幣47,303,000元。此外，NLC India提出的訴訟主張還包括重新招標產生的費用、仲裁程序產生的費用等。本集團針對兌付保函事項全額計提撥備人民幣47,303,000元，並相應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產生其他開支人民幣47,303,000元。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人民幣47,303,000元的履約保函已全部贖回。有關該等合同糾紛的其他賠償金額無法可靠估計。

四、風險因素和風險管理

環保節能政策風險

本集團在中國境內提供絕大部分的產品及服務，因此本集團的業務發展主要依賴於中國的環保政策。

環保行業是受惠於中國政府持續支持的主要行業之一。本集團的環保節能產品及服務的市場需求以及本集團於該業務分部產生的收入與中國的環保節能政策直接相關。然而，本集團無法保證該等政策將持續存在或將沒有不利改變。倘有任何不利改變，則可能對本集團的業務前景、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本集團的管理層認為鑒於目前中國的污染問題仍十分嚴重，中國政府不大可能就不利影響修訂該等環保政策，或減少投入環保行業。此外，本集團作為中國電力行業環保節能領域的主導者和領先者，多次參與多個行業政策標準的制訂，能夠瞭解前沿的行業變化趨勢，及時採取應對策略。

與中國大唐集團及其聯繫人關連交易的風險

本集團過往一直與中國大唐集團及其聯繫人進行各類交易，且本集團日後亦將繼續與其訂立交易。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向中國大唐集團及其聯繫人銷售貨物及提供服務總價值約為人民幣4,575.7百萬元，佔本集團總收入約79.3%。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向中國大唐集團及其聯繫人購買貨物及接受服務總價值約為人民幣1,662.6百萬元，佔本集團總成本約36.6%。本集團一直在積極拓展其客戶群，例如於2024年期間，本集團與中國大唐集團及其聯繫人以外客戶訂立合同價值人民幣3.31億元，佔本集團總合同金額約17.4%。

現金流量風險

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營現金流量為人民幣1,702.8百萬元，本集團無法保證於任何未來期間的經營現金流量將為正數。本集團未來錄得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入的能力將大部分取決於項目時間表及開帳單的安排、本集團及時向客戶收回應收款項的能力及本集團能取得的信貸條款。倘本集團未能從營運中產生充足的現金流量或取得充足的融資以支持業務經營，本集團的增長前景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本集團計劃採取多種措施開展應收賬款清收工作，著力改善經營現金流。另外，本集團一直積極為業務發展以及擴張尋求融資，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尚有人民幣238億元的可用銀行授信額度。

行業風險

本集團的大部分業務集中於燃煤電廠的環保節能，因此本集團環保節能業務的市場需求很大程度上依賴於中國燃煤發電量的增長率，特別是特許經營業務的收入與燃煤電廠發電量直接相關。由於污染成為中國日趨嚴重的環境問題，中國政府已表示非常重視調整國家能源結構及發展。因此，本集團不能保證中國燃煤發電量會繼續按現有速度增長。如果中國燃煤發電量的增長放緩，則其可能會導致燃煤發電機組利用小時下降或對本集團的產品和服務需求下降，對我們的業務前景、經營業績和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本集團的管理層認為，就中國的發電結構而言，燃煤發電仍是市場上的主流能源。此外，本集團大多數的特許經營業務主要集中於沿海及經濟發達地區，燃煤發電利用小時高於全國平均水準。本集團計劃積極拓展如鋼鐵、水泥及石化行業的客戶。

五、本集團未來發展的展望

根據本集團「1461」發展戰略，結合當前面臨的發展形勢，本集團將於2025年重點做好三個方面的工作：

1. 切實抓好提質增效，鞏固傳統產業競爭優勢

持續加強精益管理，穩步提升價值創造能力，進一步鞏固本公司傳統業務利潤水準。充分發揮特許經營業務專業化優勢，持續開展「一企一診，一廠一策」指標分類能耗診斷，保持行業內達指標最優；調整石灰石、尿素等大宗物資採購策略，推進石膏資源化利用及品質提升，進一步實現降本增效；積極爭取潮州、呂四、三門峽等增量特許經營項目，擴大特許經營業務規模。進一步優化脫硝催化劑產品設計，突破技術壁壘，實現蜂窩催化劑向高附加值高利潤的轉換；通合理調度生產計劃，充分釋放產能，實現蜂窩和板式催化劑協同發展。深挖傳統環保業務潛力，加大市場開拓力度，擴大液氨改尿素、廢水零排放等業務規模，提升工程全過程管理能力和採購質量，實現環保工程業務規模和效益的穩定增長。

2. 深入推進科技創新，培育新質生產力新動能

強化「雙碳」戰略引領，圍繞發揮科技創新作用和爭當科技自立自強排頭兵，加大科技成果轉化力度，推進科技創新和產業創新融合發展。擴大碳監測產品推廣應用，高質量完成6台試點機組實施，進一步擴大試點範圍，逐步推廣到鋼鐵、水泥等重點行業。統籌開展退役風電葉片化學法熱解技術研發，形成技術成果，同步研究報廢光伏組件回收、廢舊儲能電池回收等先進技術和產業方向。加快煤質在線檢測系統集成開發，完成原型機測試，建立煤質自動化檢測試驗平台，構建煤質數據管理平台，打造自主知識產權定型化產品。按計劃推進化學鏈燃燒國家重點項目研發工作，逐步形成覆蓋材料、裝備、系統的完整技術標準體系，為能源行業低碳轉型提供關鍵支撐。

3. 加快產業轉型升級，打造高質量發展增長極

加快資源循環利用產業落地積極回應風電場以大代小、改造升級、葉片回收等業務需求，加快貴州、山西、重慶退役風機資源回收利用示範項目落地。加快推動順興煤礦固廢處置項目落地，深入分析研究相關行業，擇機參與生態修復及大宗工業固廢綜合利用，開拓固廢領域發展新模式。加快佈局新型催化劑產業，整合現有研發力量和海外引才，組建高層次研發團隊，加快打造遠洋船用柴油機催化劑，取得船級社SCR認證，打造高附加值催化劑產品集群。打造工程諮詢服務業務新模式，加強人才梯隊建設，高標準、嚴要求補齊補強新能源專業設計力量，提升設計能力，加快獲取風電設計資質、岩土工程勘察和設計資質，提高資質水準。

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均無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包括銷售庫存股份(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所界定者))。於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庫存股份。

建議2024年度末期股息

於2025年3月28日，董事會通過決議案，建議派發本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024年度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份(「**股份**」)人民幣0.051元(稅前)(「**建議2024年度末期股息**」)(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股人民幣0.076元)。

建議2024年度末期股息須待本公司股東於本公司將召開的2024年度股東週年大會(「**2024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2024年度股東週年大會日期、記錄日期、派付建議2024年度末期股息的股份暫停辦理過戶登記期間及建議2024年度末期股息的進一步詳情將由本公司另行公佈。

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始終致力於提升企業管治水平，參照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守則**」)的守則條文，建立了由股東大會、董事會、本公司的監事會及高級管理人員有效制衡、獨立運作的現代企業治理架構。本公司採用守則作為其企業管治常規。

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概無發生任何需由董事承擔責任的重大法律訴訟。每位董事均具備履行董事職責所需的有關資質和經驗。本公司已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

除下文披露者外，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遵守守則第二部分所載的原則及守則條文。本公司的企業管治詳情載於將適時刊發的本公司2024年年報(「**2024年年報**」)。

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C.2.1規定，董事長及執行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不應由同一人擔任。於報告期間，朱利明先生(「**朱先生**」)擔任董事會主席。自申鎮先生於2023年9月辭任本公司總經理後，朱先生亦同時兼任本公司代理總經理的職務及職責。

在董事長朱利明先生履行代理總經理職務期間，儘管有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C.2.1的情況出現，在董事會(由一名執行董事、五名非執行董事(包括一名職工代表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的監督下，足以確保適當的權力制衡架構，並提供足夠制約，以保障本公司及股東的利益。本公司將不時檢討董事會的現行架構。

遵守董事、監事及有關僱員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集團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所有董事、本公司的監事及有關僱員(定義見標準守則)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根據對所有董事及本公司監事的專門查詢後，董事及本公司的監事均確認：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彼等均已嚴格遵守標準守則所訂之標準。董事會將不時檢查本集團的企業治理及經營，以確保本集團符合上市規則有關規定，並保障股東的利益。

核數師對業績公告的工作範圍

本業績公告所載有關本集團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狀況表、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及其附註中的數據已經由本公司核數師與本集團草稿版合併財務報表所載數額核對一致。由於上述程序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準則或香港鑒證準則，因此本公司核數師不對本業績公告發出任何鑒證意見。

審計委員會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2024年年度業績及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

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之使用情況

本公司自2016年11月15日起在聯交所主板上市。首次公開發售及部分行使超額配股權的所得款項淨額(扣除承銷費及相關費用)約為2,032.3百萬港元，將用作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11月3日之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及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12月30日的變更募集資金淨額用途的公告(「該公告」)所載之用途。

下表載列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的使用情況：

	招股章程 披露的所得 款項淨額的 擬定用途 (百萬港元)	於該公告日期 所得款項淨額 的修訂用途 (百萬港元)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所得 款項淨額的 實際使用 情況淨額 (百萬港元)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 未使用所得 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充分使用 餘額的 預期時間
擴充脫硫及脫硝特許經營業務規模 所需的資本開支	1,219.50	1,219.50	1,219.50	0.00	—
培育收入和利潤的新增長點，包括 但不限於燃煤發電廠合約能源管 理業務、水務業務和為客戶提供 超低排放整體解決方案	304.80	304.80	304.80	0.00	—
償還部分現有銀行貸款，以降低財 務成本及改善財務槓桿比率	203.20	203.20	203.20	0.00	—
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公司用途	203.20	203.20	203.20	0.00	—
研發開支	101.60	93.60	75.11	18.49	2025年12月
可再生能源項目投資	—	8.00	0.00	8.00	2025年12月
總計	2,032.30	2,032.30	2,005.81	26.49	

重大期後事項

於2025年1月15日，本公司完成向中國的合資格機構投資者發行2025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資券（「**超短期融資券**」），主承銷商及賬簿管理人為北京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聯席承銷商為寧波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並已收到本期發行之募集資金。超短期融資券的發行規模為人民幣500百萬元，期限為94天，面值為人民幣100元，發行本期超短期融資券的利率為1.79%。

除本業績公告所披露者外，自2024年12月31日起直至本業績公告授權刊發日期，概無發生其他影響本集團的重大事項。

刊發年度業績公告及年報

本業績公告將刊載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dteg.com.cn)。而載有上市規則所規定之所有資料的2024年年報將於適當時候刊載於上述網站。

承董事會命
大唐環境產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朱利明
董事長

中國北京，2025年3月28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朱利明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徐春先生、龐曉晉先生、夏懷祥先生、褚洪波先生及王密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毛專建先生、孫振鴻先生及胡運清女士。

* 僅供識別